

駐警隊誠徵工讀生公告

1.工讀資格：

- (1)符合「國立嘉義大學學生生活學習獎助金實施要點」之規定。
- (2)本校進修學士班大一、大二學生為佳。
- (3)工作態度良好、認真細心負責任、反應能力及應對禮儀佳、能吃苦耐勞，有心長期工讀者。
- (4)熟悉電腦文書軟體操作。

2.工讀內容：

- (1) 接聽電話及各類申請收件。 (2) 各項資料彙整及統計。
- (3) 協助車管會相關業務。 (4) 辦公室環境打掃及整潔。
- (5) 臨時交辦事項。

3.工讀時間：

週一至週五 8 點至 17 點，可配合排班者(包含寒、暑假)。

4.工讀地點：蘭潭校區行政中心 駐警隊(車管會)辦公室。

5.工讀待遇：時薪 190 元(時薪依勞基法規定辦理)，享勞、健保。

6.甄選程序：

- (1)意者請填具申請表寄 E-Mail 至 pldll@mail.ncyu.edu.tw

信箱信件標題註明「應徵駐警隊工讀生-000(姓名)」。

(2)資料審查：書面資料審查後，依需求擇數人參加面試；審查合格者，以電子郵件或電話通知面試。

(3)面試審核：到場參加者，請攜帶學生證，以便驗證，驗畢後歸還。

(4)甄選合格：面試合格者將以電話及電子郵件通知，未錄取者不另行通知。

7.聯絡電話：05-2717151 朱隊長

8.公告期限：114 年 11 月 10 日至 12 月 31 日

國立嘉義大學總務處駐警隊工讀生申請表

姓名		學號		學制	☐ 進修部 ☐ 日間部
				系級	____學院 ____系 ____年級
聯絡電話	住宅：() 手機：			電子信箱	
現在住址					
戶籍地址					
申請條件	符合條件(請自行勾選) ☐符合「國立嘉義大學學生生活學習獎助金實施要點」之規定。 ☐本校進修學士班學生。 ☐有熱忱及工作態度良好、認真負責。 ☐熟悉中英文輸入、文書處理軟體(如 word、excel、power point 等)。 ☐寒、暑假期間可配合上班。				
簡要自述 (包含工讀經驗、專長、證照)	(500字以內，如家庭背景、優缺點、興趣、生涯規劃等)				

註：本組收到申請後將擇優面試及錄用，不便之處敬請見諒。